

证券代码：002435

证券简称：长江健康

公告编号：2024-007

## 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集人：**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郁霞秋女士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社会公众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 4、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月29日（星期一）15:00
-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月29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月29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1月29日15:00。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张家港市金港街道长江西路99号长江国际大酒店8楼圆桌会议室。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 1、股东出席总体情况

（1）参与公司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20人，代表股份678,893,942股，占公司总股份的54.927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授权代表10人，代表股份602,422,012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8.740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76,471,93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1871%。

### （2）中小股东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下同）10人，代表股份10,953,53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886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8,517,0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6891%。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9人，代表股份2,436,53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0.1971%。

2、公司董事、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提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 （二）提案的表决结果：

####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郁霞秋女士、郁全和先生、邱其琴先生、黄忠和先生、卢斌先生、张道荣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 1.01 选举郁霞秋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郁霞秋女士获得的票数为678,468,942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74%。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郁霞秋女士获得的票数为10,528,530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6.1200%。

#### **1.02 选举郁全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郁全和先生获得的票数为678,478,942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89%。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郁全和先生获得的票数为10,538,530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6.2113%。

#### **1.03 选举邱其琴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邱其琴先生获得的票数为678,468,942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74%。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邱其琴先生获得的票数为10,528,530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6.1200%。

#### **1.04 选举黄忠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黄忠和先生获得的票数为678,468,942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74%。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黄忠和先生获得的票数为10,528,530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6.1200%。

#### **1.05 选举卢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卢斌先生获得的票数为678,468,942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74%。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卢斌先生获得的票数为10,528,530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6.1200%。

#### **1.06 选举张道荣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张道荣女士获得的票数为678,471,942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78%。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张道荣女士获得的票数为10,531,530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6.1474%。

该提案获得通过。依据《公司章程》规定，上述当选非独立董事任期为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2、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张哲清先生、舒知堂先生、夏亲华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 2.01 选举张哲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张哲清先生获得的票数为678,470,942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77%。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张哲清先生获得的票数为10,530,530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6.1382%。

### 2.02 选举舒知堂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舒知堂先生获得的票数为678,470,942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77%。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舒知堂先生获得的票数为10,530,530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6.1382%。

### 2.03 选举夏亲华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夏亲华女士获得的票数为678,473,942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81%。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夏亲华女士获得的票数为10,533,530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6.1656%。

该提案获得通过。依据《公司章程》规定，上述当选独立董事任期为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 3、审议《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为10万元/年（含税），其履行职务的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8,468,9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374%；反对 425,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626%；弃权 0 股（其

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528,53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6.1200%；反对 42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3.88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

该提案获得通过。

#### **4、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8,468,9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374%；反对 425,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62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528,53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6.1200%；反对 42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3.88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

该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5、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6,466,9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6425%；反对 2,427,0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357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8,526,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77.8425%；反对 2,427,03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22.157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

该提案获得通过。

#### **6、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6,466,9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6425%；反

对 2,427,0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357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8,526,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77.8425%；反对 2,427,03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22.157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

该提案获得通过。

**7、审议《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6,466,9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6425%；反对 2,427,0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357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8,526,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77.8425%；反对 2,427,03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22.157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

该提案获得通过。

**8、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6,466,9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6425%；反对 2,427,0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357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8,526,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77.8425%；反对 2,427,03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22.157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

该提案获得通过。

**9、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6,466,9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6425%；反对 2,427,0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357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8,526,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77.8425%；反对 2,427,03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22.157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

该提案获得通过。

#### **10、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选举郁敏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8,468,9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374%；反对 425,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62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528,53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6.1200%；反对 42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3.88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

该提案获得通过。依据《公司章程》规定，上述当选监事任期为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当选监事郁敏芳女士，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符琳鑫女士和王建堂先生（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张晓彤律师、於磊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关于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30日